



民協深水埗支部

要求 2020 年施政報告落實 2019 年倡議，運用《收回土地條例》重建大坑西，土地用作百分百公營房屋發展

背景

1/ 2019 年林鄭特首施政報告有關土地供應部份第 19 段明確表明：「我提出的土地供應施政方針是由政府主導用地和基建的規劃，並為確立的公共用途收回所需的私人土地，讓市民看到.....政府會全力以赴，讓土地為民所用。具體來說，我們會.....運用《收回土地條例》...，收回以下三類私人土地作百分百公營房屋（包括公屋、「綠置居」、居屋）.....

2/ 第 19（2）段清楚表明林鄭政府會「收回位於各區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上已規劃作高密度房屋發展，但係因為各種原因.....仍未有發展計劃，而評估後認為適合作公營房屋發展的私人土地」；

3/ 今年 10 月 8 日，大坑西邨全邨八座互助委員會及大坑西邨居民權益關注組的主席和民協區議員去信林鄭特首指出，基於以下的障礙，大坑西邨的重建，仍然沒有寸進：

3.1 香港平民屋宇公司未能與居民達至重建遷置安排的共識；

3.2 特區政府低估香港平民屋宇公司承擔重建及遷置安排的困難；

該信亦申明：若這兩方面的障礙未能解決，大坑西邨的重建，恐怕會是遙遙無期！

要求

4/ 本文要求林鄭政府 2020 年施政報告落實 2019 年施政報告倡議，運用《收回土地條例》重建大坑西邨土地，用作百分百公營房屋發展，原因如下：

4.1 現時大坑西邨重建膠著，大坑西邨這塊 55 年來珍貴的廉租屋用地，只會繼續浪費。根據香港平民屋宇公司 2016 年 6 月獲城規會接納的重建發展計劃，大坑西邨 2 公頃多面積的土地，過去 55 年一直提供 1600 多個廉租單位，在重建後將可興建 4900 多個居住單位。這新增的 3300 個單位，已佔去現時每年公屋建屋量的 20%以上！

4.2 2019 年施政報告第 17 段指出，林鄭特首對重建高樓齡公共租住屋邨以增加公屋供應的建議，原則上並無異議，問題在於目前公屋單位嚴重不足，暫時難以推行。而大坑西邨重建後的新增租住單位，正正可以在不影響房委會分配予輪候冊的租住公屋單位前題下，協助啟動深水埗區餘下高樓齡公共屋邨的重建，從而增加區內公營房屋供應；

4.3 10 月初有本港電視媒體報導，市區重建局有可能參與大坑西邨的重建計劃及相關住戶的遷置安排。市建局的參與正好印證單靠香港平民屋宇公司的資源和能力，並不足以承擔大坑西邨的重建和住戶的遷置。然而，市建局在協助大



民協深水埗支部

坑西邨受重建影響住戶的遷置安排上，仍然需要房屋署調撥深水埗區的公屋資源；由於市建局並非政府部門，對於擬選擇入住深水埗區出租公屋的受影響住戶，恐怕要符合現時公屋輪候冊入住公屋的資格。這條件恐怕亦在製造另一個建立遷置共識的障礙！

4.4 林鄭政府若願意運用《土地收回條例》收回大坑西邨土地，大坑西邨的重建和居民遷置安排，可以交由房屋署重建組協助跟進，並且按現行房委會屋邨重建政策和措施處理，包括調撥深水埗區租住公屋單位，安置受重建影響的大坑西邨居民。相信這會是大坑西邨住戶所樂見。正如今年六月，大坑西邨居民權益關注組和全邨八座互助委員會進行的一項居民意見調查顯示：**97%**被訪的大坑西邨住戶認為特區政府應該主動參與大坑西邨的重建規劃和遷置安排；

5/ 面對大坑西邨重建遷置的膠著、面對深水埗區高樓齡屋邨重建的遙遙無期，本文強烈要求林鄭政府珍惜和善用大坑西邨這塊珍貴的熟地，根據去年施政報告倡議，運用《收回土地條例》締造一個香港社會、深水埗社區、特區政府、香港平民屋宇公司、大坑西邨居民的五贏局面。

動謙

6/ 「深水埗區議會強烈要求 2020 年施政報告落實 2019 年施政報告倡議，運用《土地收回條例》重建大坑西邨土地，用作百分百公營房屋發展。」

本文提交 2020 年 11 月 10 日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審議

動議：譚國僑

和議：何啟明

文件提交：譚國僑 何啟明 李庭豐 衛煥南 李炯 徐溢軒 利瀚庭 麥偉明 江貴生 覃德誠 楊彧

2020 年 10 月 23 月